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OWERLEADER SCIENCE &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外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6)

聯營公司上市申請

謹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3.09(1)條刊發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已收到中青寶網通知，中青寶網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的申請，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獲中國證監創業板委員會通過，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獲中國證監創業板委員會正式發行批文。

請注意，由於中青寶網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的具體日期和細節仍未確定，故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謹此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3.09(1)條刊發本公告。

深圳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已收到其聯營公司深圳市中青寶網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青寶網」）通知，中青寶網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的申請，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創業板發行審核委員會（「中國證監創業板委員會」）通過，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獲中國證監創業板委員會正式發行批文。

預期中青寶網將透過首次公開發售形式發行不超過25,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並將於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上市方案」）。若中青寶網根據上述上市方案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本公司在其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後的持股量將不會高於15.3%。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持有中青寶網約20.4%的股本權益。

由於中青寶網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的具體日期和細節仍未確定，故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深圳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李瑞杰

香港，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十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李瑞杰先生、董衛屏先生、張雲霞女士及馬竹茂先生；非執行董事孫偉先生、王立新先生及李東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蔣白俊先生、郭萬達博士及陳紹源先生。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之日起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留七日。

\* 僅供識別